

意大利模式对促进我国家族企业技术创新的启示

● 赵 颖 戴淑芬

摘要:我国的民营企业异军突起,成为人们关注的热点,而在民营企业中 80%为家族企业。鉴于意大利中小企业从规模、行业、企业人员构成等方面与我国家族式企业有类似之处,本文从意大利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状况的考察着手,分析其成功经验,进而为我国家族式企业的技术创新提供借鉴。

关键词:家族企业;意大利中小企业;技术创新

一、意大利中小企业状况

意大利被称为“中小企业王国”,中小企业在该国经济中占有令人瞩目的地位。据统计,意大利雇员在 500 人以下的中小企业在企业总数中占 99.7%,近 70%的国内生产总值由这些企业创造。这些中小企业在制革、制鞋、纺织、家具、首饰、酿酒、机械、大理石开采及电子工业等部门均占优势,具有专业化程度高、适应能力强和产品出口比例大等优点。

意大利中小企业之所以能够广泛地存在和蓬勃发展,且在国际市场保持强大的竞争力,完全表现在其旺盛的创新能力上。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传统产业的中小企业在意大利政府的组织和帮助下开始将微电子、信息等高新技术引入生产过程,变革传统的生产工艺,进行工艺创新。正是这一系列的创新活动,使得意大利传统产业的中小企业获得了新的生命力,从而在竞争激烈的国际市场上独领风骚。

二、意大利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成功经验

1. 科研机构的支持。意大利的众多科研机构从不同的角度以不同的方式对其中小企业的技术创新活动给予支持。其中,最为突出的是意大利第二大科研机构——意大利工商部下属的工业性应用研究机构。它在全国有十个科研基地,主要是向中小企业推广已成熟的技术成果。它不仅帮助企业积极嫁接“固化技术”,即引进新的技术设备,而且更主要的是帮助企业不断嫁接“软技术”,用高新技术改进企业生产和管理系统。

2. 财政税收的支持。为支持传统民族工业开展技术创新活动,意大利政府于 1968 年正式建立国家应用研究基金,用于支持科技成果的转化。资助形式是低息贷款,贷款额一般不超过全部研究经费的 55%,同时企业还可申请部分赠款。

为帮助中小企业筹措创新基金,意大利设立了“技术创新特别滚动基金”,以支持企业采用可以生产新产品或改进现有产品或更新生产流程或改进现有流程的重大先进技术。其中,对中小企业无偿资助的占 50%,其余的可以是贷款。

为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吸收科技人员、开展合作研究,1997 年,意大利政府出台了“税款信用”。即国家不以资金形式支持企业的科技活动,而是根据企业在科研和技术创新方面的经费开支,按一定比例在企业应缴税款中扣除,根据企业规模大小分别给予不同力度的支持。

3. 中介服务机构的支撑。中小企业要实现创新生产,离不开一个健全有效的社会化服务有效系统的支持。意大利的社会化服务系统大体由以下几个层次构成:(1)各级政府设立的专门为中小企业服务的咨询机构、融资机构以及国家和大学为中小企业技术开发提供服务的科研机构。(2)行业组织及商会设立的中小企业服务机构。这些机构的职能包括:向中小企业传播技术信息和技术知识,促进地区经济体系的革新进程;促进中小企业间的技术合作和企业网络的发展;为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提供质检、各种认证、技术培训等多方面的服务;为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等。

4. 政府引导专业化。在技术创新过程中,意大利政府注重采取各种措施引导中小企业向专业化方向发展,促进企业之间的分工协作,从而在技术上强化了中小企业的优势。

在行业布局上,以“一区一业”为主要特点,即每个工业区主要发展一种产业,区内的中小企业大多从事同一行业的生产活动。而所谓“区”,往往是由一个或几个小型城市或乡镇自然发展而成的没有固定边界的区域或地带。这种“一区一业”的区域发展模式使得大量同类产业和相关产业的中小企业集聚在一个地域,形成它们之间密切的网络关系。区内大量的企业合作组织和高效的行业协会共同促进了研究与开发。另外,每个区内的中小企业、商贸机构和专业化的技术中心(包括专业学校)三者相互依存,相辅相成,形成了“三位一体”的产业组织体系。

三、我国家族企业的现状

在我国,民营企业在经济浪潮中异军突起,而在民营企业中 80%为家族企业。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专题研究显示:2000 年,浙江省的工业增加值中,国有经济占 8%,中外合资占 11%,而民营经济占 80%以上。很显然,民营经

济已经在浙江省的经济结构中占据了主体地位。同样的资料表明,在我国其他省市,经过20年的积累,有些家族企业日渐强大到和国有经济“平起平坐”的地位。

但是,我国家族企业的行业组织化程度十分低下,同类企业低水平重复建设十分严重,“小而全”、“小而散”、“小而乱”是家族企业的普遍现象。它们由一群血缘、地缘、婚缘、学缘关系的人共同筹资、创立及经营,在创业初期采用以个人魅力为主导的管理,到个人魅力加初步的专门化管理相结合的粗放式管理。发展到一定规模时,就会出现创新能力不足、发展缓慢甚至走向衰落。

而且,我国目前尚未形成有利于家族企业发展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导致一些家族企业采用落后的技术,生产一些根本没有销路的产品,造成资源浪费、环境污染。家族企业也远没有达到依托社会网络和社会服务咨询机构,利用社会力量来实现自身发展的程度。

四、对我国家族企业技术创新的启示

1. 正确认识家族企业的地位和作用。20世纪70年代末以来,我国一大批家族企业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并很快成为一支推动国民经济发展的庞大力量。统计资料表明,以家族企业为主导的私营经济对GDP的贡献率从1989年的0.57%上升到1998年的7.37%;就业贡献率从1989年的0.07%,上升到1998年的100.8%,私营经济吸收的劳动力超过了当年全社会新增就业人数。至2000年底,中国私营企业从业人员达2406.5万人,比上年增长19.04%。可见,它们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and 作用是毋庸置疑的。我们应摒弃那些认为家族企业是落后的组织形式的成见,充分认识到家族企业是我国近代民族工业的支柱和象征。惟有如此,社会各界才能创造良好的内外环境,促进家族企业的创新发展,使其为社会经济繁荣作出更大的贡献。

2. 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家族企业的技术创新,靠其自身是很难实现的,必须要政府、企业和社会的各种中介组织共同努力,为家族企业的技术引进、技术开发和技术创新等提供服务和指导,为发展家族企业技术创新建立健全完善的社会网络。

对中介服务机构不仅要看数量的多少,更要看其真正起到的作用。不能仅靠每个服务机构的单兵独进,更重要的是要有相互的联系和配合,要形成一个体系。政府部门的重要职责之一,就是要抓好创新服务体系的建设。要使中介服务机构真正发挥作用,前提是政府的职能必须转变,政府要从宏观上、从深层次上考虑问题,而把一些事务性的纯属例行作业的工作交给中介机构去做。

3. 促进科研机构与企业合作。帮助家族企业与科研院所及高等院校建立技术合作关系;鼓励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为企业的技术创新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持,扩大产学研联合的有效途径,以“产学研”结合的方式共建技术开发中心,合作开发新技术、新产品。在技术创新难度越来越大的今天,通过企业与科研机构之间合作研究开发,弥补家族企业自身资源不足,达到用较少的投入获得较大的经济

效益的结果。

4. 引导企业专业化发展。注意引导家族企业向专业化方向发展,鼓励发展“一区一业”的行业布局,使同一产品实行地区的社会化分工和专业化生产,从而降低成本,改进质量,提高工艺水平,借助“一区一业”的区域发展加快技术扩散、商业服务和形成规模效应。

5. 拓宽融资渠道,提供财税支持。资金短缺是家族式企业技术创新的最大障碍。政府有必要通过财政、税收等手段为企业技术创新提供资助,帮助拓宽融资渠道。逐步形成以政府资金为引导,以企业投入为基础,风险投资作补充,银行贷款作保证的技术创新投资支撑体系、机制,为企业的技术创新创造了良好环境。

建议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一是建立企业科技开发基金,专项用于企业的科研和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二是商业银行应根据项目投资周期长的特点,适当增加家族企业的中长期贷款;三是通过立法,对企业技术创新、吸收科技人员、开展合作研究实行税收优惠;四是大力发展风险投资,鼓励社会各种资金注入家族企业的发展。

6. 重视工艺创新,加强信息技术的应用。我国大多数家族企业,工业化程度低,技术设备陈旧,生产工艺落后,其中相当一部分还处于原始手工操作阶段。因此,应推动家族企业应以工艺创新为主,以工艺创新推动产品创新。工艺创新是指除产品创新之外的所有生产技术创新(包括部分设备创新和材料创新)。国家应为家族企业在购买或租借高技术设备等方面提供政策支持,促进了企业购买先进机械。

工艺创新也必定包含了那些最终获得经济效益的较重大的技术改造活动,利用微电子、信息等高新技术变革传统的生产过程,这是我国家族式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而这也正是家族式企业工艺创新的重点。

综上所述,本文从借鉴意大利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成功经验出发,剖析目前我国家族企业面临的或是急需解决的技术创新方面的问题。然而,家族企业是否能走向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现代企业,不可避免的还与企业传承、企业文化、国际国内环境等密切相关。虽然西方和东方的经济环境差异的确很大,但在市场经济对企业的要求方面却有高度的一致性,因此,中国的家族企业要实现稳定可持续发展,必须积极借鉴他人的有效经验,不断实现自我创新。

参考文献:

1. 杨选留,张朋柱. 家族式的扬弃与突破:家族企业再发展的着力点. 当代经济科学,2004,(6).
2. 梁洪波. 意大利的国家创新政策体系. 全球科技经济瞭望,2003,(4).
3. 郭跃进. 家族企业经营管理.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3.

作者简介:戴淑芬,北京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赵颖,北京科技大学管理学院硕士生。

收稿日期:2005-05-03.